2022年度资阳区长春镇人民政府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根据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发《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益资财【2023】4号）我单位高度重视，积极组织落实，对本单位2022度绩效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职能职责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6）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7）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机构设置

长春镇人民政府设6个办公室、2个站所、3个中心、1个执法大队和1个监察室。分别为：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财政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党群和政务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纪委监察室。

### 二、本单位2022年收支情况如下：

##### （一）收入情况

收入各项目金额共11091.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42.31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上级补助资金安排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安排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6870.88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178万元，结转结余安排0万元 。

##### （二）支出情况

支出各项目金额共11091.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980.48万元，公共安全支出45.74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2.5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5.0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52.01万元，节能环保支出438.7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50.30万元，农林水支出1851.5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0.17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5.78万元，其他支出6888.88万元。

##### “三公经费”收支情况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为2.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2.8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实际开支为2.07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07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我镇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我乡2022年度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详见附件2。根据年初计划的重点工作，本单位通过对财政资金的使用，取得了如下绩效：一是全面做好城镇建设规划，充分运用财政调剂作用，积极争取各项优惠政策，并积极带动社会资金的投入，引导和支持企业进行产业转型提升、科技创新、开拓市场和发展生产，以培养财政收入新的增长点。二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促进经济全面发展，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政策，严肃财经纪律、规范财政支出行为和细化部门预算编制。三是进一步完善各种经费使用办法，压缩行政管理开支和各种非生产性开支，严格控制部分增支因素，“三公”经费明显下降。四是合理利用财力，保障重点项目及重点费用和社会公益事业的正常开支。五是落实好中央各项惠农政策，促进农业生产、农民增收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认真落实好中央各项惠农政策，进一步增加对农业的投入和各项涉农补贴资金，不断稳定发展农业生产，促进农民增收。六是继续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资金支出范围和审批程序，严格执行公用经费定额标准。七是切实抓好债务管理工作，锁定债务基数，严格控制新增债务。八是加强村级财务管理，完善“村账镇代管”制度。九是加强财政队伍建设，完善财政管理机制，推进财务人员依法行政，依法理财。

### 四、本次自评根据《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益资财【2023】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形成本评价报告。绩效自评具体如下：

长春镇人民政府截止2022年底，共有人员编制125人，其中行政编制52人，事业编制73人，实有在职人数107人，离退休人员64人、分流人员99人。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符合规定要求。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8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8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0%，2022年度本单位“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2.07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2.8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下降。因此，2022年度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符合相关规定。2022年度年初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目标管理符合区委、区政府总体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职责，体现当年重点工作，资金投入相匹配，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100%。建立了各项财务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但也存在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厉行节约制度不健全的情况。支出大部分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支出一定程度上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区政府绩效考核文件精神，绩效目标在本年基本完成。

### 五、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监督管理机制还有待加强，财务管理制度还有待健全。

2.会计基础工作还需要不断完善，进一步提高会计核算水平和质量。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加强监管，做到监管机制环环相扣，不出现断层、漏洞，坚决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

2.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规范财经纪律，实行会计和报账员一人一岗，钱、账分离。完善绩效管理机制，制定效率兼顾公平的规定。单位员工绩效考核应坚持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根据不同岗位的责任和贡献大小适当拉开分配档次，建立起重实绩、重贡献的绩效考核制度。

3.财务人员业务能力要与时俱进，不断加强学习，加强财务核算工作，提高财务的精细化管理，确保财务核算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

4.应严格落实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规定，做到专款专用。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的推进，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5.加强资金使用率。加强与财政的沟通、加快资金使用效率。将上级专项资金进行分配使用，将有关项目资金拨付到最末级，尽量减少资金结存。

###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

通过绩效自评，进一步掌握了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 总结了专项资金管理经验，认识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今后完善年初预算编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健全资金支出项目、提高资金绩效管理、加大资金使用效益工作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依据。

（二）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此次绩效自评报告将在资阳区政府官网上予以全文公布，向社会公开，广泛接受群众监督。

附件1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 **2022年实际在职人数** | | **控制率** | |
| 125 | | 107 | | 85.6% |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1年决算数** | | **2022年预算数** | | **2022年决算数** | |
| **支出总额** | **9600.96** | | **2183.20** | | **4220.31** | |
| **基本支出** | **1669.42** | | **1123.13** | | **2057.95** | |
| 其中：公用经费 | 487.17 | | 337.26 | | 507.90 | |
| **项目支出** | **7931.54** | | **1060.07** | | **2162.36** | |
| 其中：1、运行维护费 | 318.63 | | 318.67 | | 245.43 | |
| 2、村管费 | 619.37 | | 570.1 | | 537.5 | |
| 3、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 | 42 | | 42 | | 45.28 | |
| 4、一事一议，公益事业建设资金 | 250 | | 201 | | 201 | |
| **三公经费** |  | |  | |  |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2.07 | | 2.80 | | 2.07 | |
| 其中：公车购置 | 0 | | 0 | | 0 | |
| 公车运行维护 | 2.07 | | 2.80 | | 2.07 | |
| 2、出国经费 |  | |  | |  | |
| 3、公务接待 |  | |  | |  |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155.01 | | 155.01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1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拒绝浪费，按预算执行 | | | | | |

说明：“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运行维护经费”填报项目支出中用于人员类和公用运转类的支出。

填表人：李劲 填报日期2023.4.20 联系电话：13189638907 单位负责人签字：附件2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部门 | 资阳区长春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2183.2 | 4220.31 | | 4220.31 | 10分 | 100% | 10 |
| 年度总体目标 | 按收入性质分：4220.31 | | | | | 按支出性质分：4220.31 | | |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4042.31 | | | | | 其中：基本支出：2057.95 | | | |
| 政府性基金拨款：178 | | | | | 项目支出：2162.36 | | |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预期目标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维持乡镇工作正常运转，落实惠民政策，维护乡镇稳定，促进乡镇经济发展。 | | | | | 乡镇财政管理精细科学，乡镇财政队伍建设不断加强，非税收入征管不断强化，非税收入质量更加优化。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保障工作人员待遇足额发放 | | 773.59 | 1,380.38 | 10 | 10 | 量入为出 |
| 保障机关稳定运行 | | 349.54 | 677.57 |
| 质量指标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 100% | 100% | 10 | 9.5 | 资金合理使用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 100% | 95% |
| 时效指标 | 项目资金及时发放率 | | 100% | 95% | 10 | 9.5 | 加强项目流程管控 |
| 民生资金及时发放率 | | 100% | 100%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率 | | 100% | 100% | 10 | 10 |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 100% | 100% |
| 效益指标（4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重点项目完成率 | | 100% | 100% | 10 | 10 |  |
| 粮食生产完成率 | | 100% | 100% |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生支出完成率 | | 100% | 100% | 10 | 1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保投诉增长比率 | | 0% | 0% | 10 | 10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社会经济发展程度 | | 可持续稳定发展 | 可持续稳定发展 | 10 | 10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来访群众接待满意率 | | ≥95% | ≥95%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 100分 | 99分 |  |

填表人： 李劲 填报日期：2023.4.20 联系电话：13189638907 单位负责人签字：